

证券代码：832277

证券简称：金泉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金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七条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对外代表公司，签署公司股票、公司债券。	第七条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 是 ☒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金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金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7 日